

苏州维艾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维艾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于2017年7月19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现提名周介明先生、周燕清先生、姜黎女士、董晶晶女士、张明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。上述5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，新一届董事会成员

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开始履行职责，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任职之前，仍由第一届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。

1、提名周介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

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；0名反对；0名弃权。

回避情况：无

2、提名周燕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

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；0名反对；0名弃权。

回避情况：无

3、提名姜黎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

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；0名反对；0名弃权。

回避情况：无

4、提名董晶晶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

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；0名反对；0名弃权。

回避情况：无

5、提名张明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

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；0名反对；0名弃权。

回避情况：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；0名反对；0名弃权。

回避情况：无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维艾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7月19日